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開會地點：臺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本公司總管理處活動中心 3 樓)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股份總數 4,960,325,359 股，出席比率 88.83%(依「在臺公司大陸地區股東股權行使條例」第四條規定，大陸地區股東持股 52,594,609 股無表決權，其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之股份總數，公司應出席之股份總數為 5,584,155,256 股)

出席董事：楊董事長明州、吳獨立董事琮璠、陳董事立人、方董事益、黃董事碧玉、駱董事文霖、胡董事益民、陳董事建廷(安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主席：楊董事長明州



紀錄：莊錦城



宣讀股東會議事規則發言規定

壹、主席宣布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

各位股東、各位貴賓：大家早。

時間過得很快，我記得去年剛上任，也主持去年的股東常會，很快又過了一年，非常感謝各位股東撥冗參加今天的股東常會，謹代表台糖公司表達誠摯歡迎。首先向各位股東簡要報告公司去年及今年的重點工作。

今年 2 月台糖歷經「台糖安心豚梅花肉片瘦肉精事件」，藉著今天的機會，特別向各股東報告，台糖公司從未使用瘦肉精飼養豬隻，更不可能使用實驗室用藥「西布特羅」，政府相關調查及檢驗計 921 件檢體都是「零檢出」，終於還給台糖及臺灣豬清白，今年至 5 月止台糖豬肉銷售量比去年同期仍短少約 2%，預計 6 月份可超越去年同期，請各位股東放心。

在配合政策方面，為協助政府因應國際政經情勢及臺商回流投資設廠需求，台糖積極活化土地資源，與政府合作開發產業園區，成為國家產業發展升級的堅強後盾。近年來台糖對大面積土地包括分回的產業用地採只

租不售政策，以致收取的租金及權利金對營收貢獻占比大幅成長，近 3 年的獲利能力與現金流量的穩定度也持續提高，因此獲得中華信評 17 年來首度將本公司評等由「twAA-」調升為「twAA」，這也是外界對台糖守護公司土地資產不遺餘力，致力於永續經營、與股東共享利益的具體肯定。另外配合政府社會住宅政策方面，台糖提供主管機關社宅用地(規劃 9,152 戶)，以及台糖學苑轉型為社宅(1,598 戶)，台糖對於社會住宅方面貢獻合計 10,750 戶，並規劃未來合建分回留根之建物配合提供，為實現居住正義政策，貢獻最大心力。其他在穩定物價、建置太陽光電等方面，台糖也配合政策積極辦理。

在公司主要業務方面，台糖目前正積極推動「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將 13 座傳統豬場改建為現代化智能畜殖場，其中虎尾、斗六、善化、月眉二及南沙崙畜殖場已陸續進豬試養，其餘各場加緊趕工中，預計 114 年改建完成後，豬隻年產量將可達 54 萬頭，期能成為國內畜殖產業現代化綠能循環豬場的典範。

現今台糖所有經營的事業，都必須在自由競爭市場中接受嚴格考驗，非常不容易，112 年度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榮獲外界的獎項涵蓋企業永續、蝴蝶蘭培育、減碳、文資、職安、觀光旅宿、產品開發推廣等各方面肯定，也在天下雜誌近期公布的製造業 2000 大調查，評比營收、純益、獲利率、股東權益報酬率、資產總額、負債比及資本額等 7 項，台糖公司 112 年總排名第 131 名，較 111 年 150 名、110 年 156 名，進步甚多。另外特別要向各股東報告，112 年度公司的 7 大事業部整體績效已轉虧為盈！112 年度營業收入 301 億餘元，營業利益 22 億餘元，112 年期淨利 44 億餘元，每股盈餘 0.8 元，每股配息 0.7 元，相較 111 年，淨利增加 20 億餘元、每股盈餘增加 0.37 元、配息增加 0.2 元，112 年度營運績效顯著提升，有賴全體同仁努力及股東支持才能夠有這份成績，未來將與台糖同仁共同打拼追求更好績效。

今日股東常會議程將進行報告事項 3 案、承認事項 2 案、選舉本公司第 36 屆董事及臨時動議，敬請各股東支持。今日股東會進行，我建議先完成依法須進行之議程，臨時動議時接受各股東提問及監督，也會請負責

單位主管回應股東提問，以順利完成法令規定事項，再次感謝各股東撥冗出席指教。

最後感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琮璠獨立董事，特地出席股東常會就審計委員會查核年度決算表冊向各股東報告，並感謝各董事、會計師及律師出席本次股東會。最後敬祝各位股東及貴賓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參、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2~5 頁)
-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6 頁)
- 三、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決算審計部審定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7~13 頁)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董事會提)(詳議事手冊第 14~22 頁)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盈餘分派方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董事會提)(詳議事手冊第 23~26 頁)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伍、選舉本公司第 36 屆董事(含獨立董事)：

- 一、宣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應選出人數、任期、起訖時間、董事選舉相關規定及注意事項(詳議事手冊第 27、30~31、38 頁)。
- 二、宣讀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相關資料(詳議事手冊第 27~28 頁)
- 三、主席指定監票人員及計票人員：
 - (一)監票人員：李育英(股東戶號：70849)、林琨堂(股東戶號：70724)。
 - (二)計票人員：盧永和副處長、徐有盛組長、王尉任、侯志賢及錢聖鵬。

四、選舉結果：

出席股東投票選出 15 名董事(含 3 名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股東戶名 (姓名)	股東戶號 (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當選權數
經濟部 楊明州	00001	9,000,498,501
經濟部 陳立人	00001	5,504,233,877
經濟部 趙卿惠	00001	4,953,616,583
經濟部 李繁儀	00001	4,953,041,003
經濟部 胡忠一	00001	4,953,041,003
經濟部 曾梓峰	00001	4,953,041,003
經濟部 鄞鳳蘭	00001	4,953,041,003
經濟部 余政憲	00001	4,953,041,003
經濟部 駱文霖	00001	4,953,041,003
經濟部 黃碧玉	00001	4,953,041,003
經濟部 胡益民	00001	4,953,041,003
安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910	88,479,705
獨立董事 賴婷婷	R22351****	4,953,041,003
獨立董事 湯瑞科	T12008****	4,953,041,003
獨立董事 張桂鳳	T22146****	4,953,041,003

上述獨立董事當選人賴婷婷、湯瑞科、張桂鳳3人均係經濟部提名。

陸、臨時動議：

發言紀要：

一、陳良道股東(戶號 19684)

(一)歷年臨時動議我提議部分，公司回文避重就輕，許多內容不詳實。

- 1、譬如路科案，我問的是公司憑民國 90 年哪一個法令通過，公司回文是依據公司法第 202 條規定通過，但公司法第 194 條裡面，董事會決議為公司登記的業務範圍以外的行為或其他違反法律章程的行為應該要停止，也就是說公司章程並沒有說台糖董事會可以捐贈土地。
- 2、公司捐贈土地對象是國科會，他也是屬於行政院下的一個單位，也是台糖的關係人，若以關係人條例來講的話，又違反審計部準則公報第六號第六條，交易的發生顯欠合理，交易的實質跟形式不太符

合，交易的處理程序異常，且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6 條、第 8 條、第 13 條等。

- 3、跟董事長報告，我記得上次打電話給董事長時，董事長也向我問好，我講任何事情都是有憑有據並不會亂槍打鳥，譬如中彰區處，區處向董事長講說他們都沒有瀆職且沒有違反公司內規，我是有憑有據我才敢站在這邊講，我是要負法律責任的，但中彰區處黃處長竟然不理台糖董事長，這一點讓我們很不能接受，我希望董事長在我們股東會提案的過程中，股東對公司的建議，如果董事長有心要處理的話，就比照陳前董事昭義的模式，請區處窗口、檢舉對象、民股小組及我到董事長室一同將證據拿出來，我們是為公司好，我們並不會為別人好，公司要怎麼樣想那才是重要的，其實在台糖外部的一些單位，並不像董事長看到的那麼亮麗，你看到的聽到的話都是騙人的，只是我比較雞婆會深入瞭解台糖的問題，我以前每次開會時，都會將我的建議書送到主席台，為什麼今年沒有送上去，因為我覺得我們不被尊重，我們就不需要去尊重別人，我這次就直接講不提供紙本資料，該開罵我就開罵，如果尊重沒有得到相對的待遇，我當然會不客氣，我第一次發言最主要的建議是，當民股有意見時，希望楊董事長為公司好，可以讓單位主管到董事長室跟我們面對面來解決台糖的弊病，而不是用回復的公文，回復的公文都是避重就輕，都是欺騙，公文我今天都有拿來，只是說我們站在一個公司利益，站在一個幫董事長解決問題的態度的上去看待問題，希望董事長能尊重我們民股股東，也尊重我們提案。

(二)陳良道股東第二次發言(戶號 19684)

- 1、首先請陳總經理回答，台糖捐贈路科土地 300 公頃，因為捐贈後之地主已不是台糖，這個捐贈的內容，他說有開發時會回饋 50%給我們，但是內容並沒有任何保障台糖權益的風險管控條款，這個捐贈是不是對台糖風險蠻高的。
- 2、台糖的捐贈案，在國家金管單位、證券單位及台糖股東會完全不知情的情況下捐贈土地，以後我們要用什麼方式才能知道你們又浪費了多少土地。
- 3、公司捐贈土地，剛才已向董事長報告，是根據民國 90 年公司法哪

一條，不要跟我講公司法第 202 條，因為台糖章程沒有捐贈的規定，是根據哪一條捐贈的，說清楚講明白。

- 4、台糖董事會大面積的捐贈土地，從來沒有列入台糖的年度預算書、決算書的內容，更沒有讓股東會行使同意權，形成台糖土地作假帳的黑數，嚴重損及國家及股東權益，請說明。
- 5、我手中有 8 件捐贈的資料其中包含路科案，聽說 10 萬多公頃土地變成不到 5 萬公頃土地，被捐贈出去的土地還不少，希望公司只要是捐贈的土地，全部要給民股小組一個完整的報告。
- 6、台糖的事業部，這十幾年來，在本業虧損 400 億元，大概等於台糖資本額 2/3，以去年營收來講，本業總共虧大概 7 億元，我覺得你這個虧損，企劃處及檢核室是不是應該要有更大的一個獲利去瞭解這個裡面的數字是怎麼樣，台糖的利益在數字裡面，你要把裡面管控好，你才有辦法去跟外面競爭，裡面亂七八糟的，就像剛才白處長講的，第一線的人亂七八糟，我可以跟董事長報告，這是真的，只是我從來不跟董事長報告，很多區處或事業部，我看到問題我就直接跟他們說我看到什麼問題，我從來不跟董事長報告，因為我覺得這東西讓公司知道是不好的，所以我們都是跟當地主管溝通，希望董事長可以針對你底下的這些一級主管，不要聽他們講太多，他們把虧損合理化，倒楣的是我們民股。
- 7、我剛剛講的中彰區處，我本來不想講，但是我說怕你心裡不平衡，我沒有數據講什麼，我在這就講幾個數據讓大家參考，我之前住臺中太平，台糖於太平之土地，大概有 20 件，但 20 件裡面超過 10 件有問題，(1)太平區永新段 918 地號土地(2)中南線，中南車站的太平站(3)中南線鐵道被侵占(4)太平加油站旁邊的土地被侵占的問題(5)仁化路 81 號是一個特定農業用地，當時向時任處長陳秀姬反映，該案怎麼在蓋工廠，陳處長講那是生物科技的，合法的，我常常會經過那邊，原來人家已經開機械工廠，區處的巡查以前有 200 多個，每年浪費公司 3 億元的資金這值得嗎，就像白處長講的，很多東西是我們看不到的醜陋。
- 8、向公司建議，不管中科案或大慶案之土地估價，都是由對方估價師單一方面來估價，這對台糖很不尊重，以資產取得處分金額超過

10 億元以上應該有兩位以上的專家來作估價，當然一邊一定要有我們台糖自己的人，不要老是被國家被其他單位單方面的估價師屠宰台糖的利益。

9、請畜殖事業部回答

(1)環保豬場之工程進度，大同公司與其他營業商有沒有拖延進度，工程或設計方面是否有問題，其實月眉一場、月眉二場本來設計就有問題，上次行政院前院長陳建仁視察月眉一場及月眉二場時，就跟董事長一樣沒有看到問題，就說很好很好，其實存在許多問題。

(2)請報告比較 111 年及 112 年畜殖事業部的銷售頭數，豬的死亡率、育成率、單位的產量、母豬年產的豬頭數、仔豬離乳等數據。

(3)上次在南部有兩個豬場被發現廢污泥，就是病死豬的問題，我跟在座的各位報告，我應該幫畜殖事業部作反駁，為什麼，因為所有的豬場都有這個問題，不管是哪個豬場，希望公司可以為我們台糖員工爭取最大的權益，因為這是歷史共業，我應該要替他們講話。

(4)近幾年來，畜殖事業部虧損約 20 億元，請問如何解決虧損的問題，避免台糖倒閉。

10、請陳總經理回答，就臺灣人口老化的問題，樂齡養生的經濟商機，我們認為台糖的都會核心土地，跟台糖的糖廠生態土地具有優勢，我們是不是有可能在這個部分讓休憩來參與，因為休憩的經營績效不好，做得好就說與民爭利，本來就要與民爭利，你不如善用我們台糖的最大優勢，土地優勢，來掌握這片天。

11、建議尖山埤渡假村，是不是可以改成樂齡養生村並且落實，我們在 10 年前就建議二期工程是不是應該要加大，尖山埤每年都虧損，這些董事長都很清楚，因為尖山埤的量體根本不夠，虧損很正常，尖山埤渡假村總經理也是很用心經營。

12、請休憩事業部執行長回答，休憩本業一直績效不好，如何改善及預計多久可以見效。

13、請商銷事業部執行長回答，電商時代已經很多年，為什麼本業一

直虧損，是不是營業費用過高，如何落實績效，商銷租金收入有 2.54 億元，為什麼這個租金收入的毛利還要扣除直接行銷費用 7%及間接行銷 9%，這個完全不懂，租金是很單純的東西為什麼還要有這些東西，而且他們租金的地價稅及房屋稅估太高了吧，2.54 億元的租金你搞到最後只剩下 7 千多萬元或 6 千多萬元，那這裡面還要扣掉 7%的直接行銷費用及 9%的間接行銷費用，我是覺得很奇怪，為甚麼。

- 14、建議公司出租的房屋物業，台糖通常只收租金，有些問題必須要提出來，像中科大飯店(崇德大樓)，如果變壓器壞掉要換新的話，1 千多萬元由台糖全額支付，而不能讓其他的承租戶來負擔，但是如果修理的話承租戶要付 56%或 57%，其他 40%是台糖，空調冰水主機要換也是這樣，要換也是 1 千多萬元，我建議是不是我們可以考慮有一個所謂的建物的共益費，是不是要增列共同的利益費用，避免台糖要過度的承擔這個不明顯的風險。
- 15、精農事業部、生物科技事業部及商銷事業部，3 個事業部營業收入占公司的利益很低，虧損加起來不輸於任何一個窗口，有沒有可能將這 3 個事業體整併後再重新出發，這是我的建議。
- 16、我常瀏覽台糖網站，在公司治理方面，目前只看前年及去年的股東會議事錄，其他年度都沒看到，議事錄應該要保持透明化，之前董事會議事錄也只看到幾次而已，後來去台糖網站看有稍微恢復，但股東會議事錄只剩兩個很不合理，應讓所有關心台糖的人知道說台糖問題在哪裡，我們應該要怎麼樣去改善，希望股東會議事錄有多少就應該要刊登多少。
- 17、我並不是針對事業部或區處有意見，就事論事，砂糖事業部左希軍還沒當執行長時，砂糖事業部虧損 86 億元，左希軍當執行長後，在他的任內賺 25 億元，目前砂糖的營收跟左希軍那個年代落差大概少一半，第二個就是油品事業部徐繼聖執行長的營銷數據都非常亮麗，所有油品歷任執行長就他做的最好，他們每年平均幫公司賺 1.5~1.8 億元，他去年走了之後剩下 1 億元而已，那今年怎麼樣不知道，我總是說人才就像左希軍、徐繼聖一樣，台糖還有很多人才，人才是靠能力來講話，而有些奴才是用嘴巴來講

話，讓我們主管看不到事實，看不到一個真實的數據。

(三)陳良道股東第三次發言(戶號 19684)

- 1、剛剛商銷及休憩沒有回應，希望公司給我們回復文時，不要再用欺騙的方式回復。
- 2、正常的土地正義是 40~60%，但是路科案只分回 10 幾%，產業園區分回 30%，其實都已經背離土地正義。
- 3、上次生技執行長與精農執行長去我那邊，我稍為建議台糖出租土地給 45 家的學校(20 家大學及 25 家高中以下的學校)，台糖最弱的是廣告行銷，希望能另闢戰場從這些學校裡面，用我們的廣告經費回饋學校辦些微電影或行銷模式，讓他們幫我們講，小孩子有小孩子的想法，不是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的，因為你總是要消耗這筆預算，建議能不能用回饋的方式，用所謂的企業回饋的方式等，來增加台糖產品的曝光度及新的通路。

吳執行長昭宏：良道股東也是獸醫，我有問題都會請教於他，他關心的大概就是月眉一、二這兩個場刻正改建，他認為在設備上到底有沒有怎樣的缺失，目前月眉二已經有飼養 4 千頭，其結果大概都符合預期，目前為試養階段，4 千頭的試養成績應該有達到我們的預期。豬隻年產量部分，107 年以前約有 33~36 萬頭，107 年以後約剩下 23~26 萬頭，110 年改建後，目前產量約維持在 22~17 萬頭。改建第一期部分，母豬是去年 9 月開始進豬，整個改善會落在 113 年度以後，大概 114 年度可求損益兩平，115 年度就可以逐漸量產，若以目前的豬價初估，可創造約 3 億元利潤，屆時將對畜殖產生大幅度的翻轉。另廢水部分，良道股東講的沒有錯，我們設備年久，現在法令又是新的，所以才趕緊改建，等改建完成後其設備都是符合目前國家法令，這樣才能夠讓我們安心經營。

陳總經理立人：

- (一)路竹科學園區基地，是台糖公司與國科會合作開發案，股東提問係以開發完成後大面積土地捐贈之前提下，衍生大面積土地捐贈之法源依據。台糖公司強調，路科合作開發，其實與現在經濟部或縣市政府依「政府機關與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機構合作開發產業園區處理原則」合作開發或政府機關依法辦理區段徵收之精神一致，台糖

公司出土地，並以合作開發當時農地作價，科管局挹注開發工程費，雙方依投入比例，各自分回開發完成之土地。類似參與政府區段徵收，民地主領回 40%，其土地權利價值不低於原有價值，其餘 60% 歸屬開發單位，在法律關係不能簡化成單純土地捐贈去衍生議題，路科案前幾屆的股東會股東提出詢問，土開處亦有詳細說明，台糖公司分回土地，開發年收益遠高於原來農地收益，後續如有需補充資料，會後可再提供。

(二)陳股東提到 112 年台糖虧損 7 億元，容有誤解，台糖公司營業報告說明，112 年期淨利較法定預算差 7 億元，係因行政院要求台糖公司法定預算之營業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即出售土地)預算編列 45 億元，台糖公司土地採以租代售，無法 1 年內出售 45 億元土地資產，但台糖公司同仁努力以增加其他本業收入，填補出售土地之金額，致本期淨利較法定預算僅差 7 億元，台糖公司是賺錢，並無虧損。

(三)政府公共工程需用台糖公司土地時，係朝徵收前協議價購辦理，協議價購金額，係由台糖公司自行委託 3 家估價師進行估價，再與需地機關協議價購之金額，該協議價購金額須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合作開發部分，依經濟部頒定合作開發處理原則規定，估價師由台糖公司及需地開發機關各選 1 家，雙方再共選 1 家，目前實務作法，雙方共選 1 家部分，需地開發機關皆把權利交由台糖公司自選，所以 3 家估價師中，台糖公司有選 2 家估價師權利。至於臺中太平中南車站土地問題，每年股東都有提問，台糖公司也充分說明。

(四)有關樂齡養生經濟商機：

- 1、營業報告時有提及台糖公司研究所負責實驗室研發相關新產品，再以技術轉移予生技事業部生產為商品，譬如葡萄糖胺訶子飲，對於成年人膝關節有幫助，其他中老年人各方面的保健，不管是骨頭、膠原蛋白、腸胃道，還包含舒通壓，其實對血糖血壓都有保健的效果，台糖公司早已關注老年人保健商機。
- 2、台糖公司自建臺南銀髮住宅，已興建完成，並由廠商承租營運，臺南銀髮住宅毗鄰台南市立醫院及公園，具有區位優勢，台糖公司會持續關注廠商經營情形，如順利成功，將持續評選合適地點推出。
- 3、樂齡結合休憩部分，台糖公司包括花東地區、西部、北部各休憩據

點，都有推出 Long Stay 方案，可服務具有經濟及行動能力老年人。有關尖山埤渡假村是否轉型為養生村，這個建議非常好，其實董事長也指示休憩事業部接洽相關業者評估中，希望尖山埤渡假村未來可以轉型方向努力。

二、白銀隆股東(戶號 18308)

- (一)主席、經濟部中央官股代表、法人代表，各位在座的民股股東，各位經營團隊每位夥伴，謝謝經營團隊在去年給我們 7 毛錢的股利，你們辛苦了，以下是我的報告，去年在此地有提出來，今天要作碳權碳稅交易簡報，我在等待上一次會議的決議情形，執行結果沒有，這叫做台糖，我去年有提出來，臺灣碳權交易所於去年 8 月 1 日成立，請大家將議事錄拿出來，今天沒有檢討上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 (二)台糖有很優秀的經營團隊主管，但也有非常令人不齒的蛀蟲，我很擔心每年從經濟部招考進來的年輕鬥士英雄，要把他們帶壞還是帶好，希望 20 年後在座應考進來的精英不會受到壞的影響，做到好還要更好，希望這些夥伴年輕的兄弟，一定要一棒接一棒，棒棒都是強棒，我剛剛有跟董事長報告過，不要妄自菲薄，你們的腦礦比任何人都好，能夠通過經濟部的考試，沒有關說就能夠來台糖工作的人是英雄都是好漢，開發自己的腦礦，不要溫水煮蛙，青蛙死了才知道怎麼會這樣。接下來我要報告是，台糖現役團隊裡面有非常優秀的夥伴，高雄分公司曾執行長帶領一群能爭善打的團隊及英雄，透過 BOT 結合廠商創造出盈餘，會計部門沒有做到該有的責任，照道理講會計處要簽出來，對曾執行長要給他一個生涯規劃，總經理該下台，剛剛聽你的報告，我好幾次要站起來制止你不要再講了，不要再唸了，那些文字我們都懂，不是英文寫的也不是法文寫的，你在這邊唸我不懂嗎，我看不到裡面的資本支出，尤其在 113 年裡面都沒有，台糖是注定走這種命運嗎，我今天看到林登甲先生父子坐在這裡，我眼淚往肚子流，對他情何以堪。
- (三)台糖也有很惡劣的蛀蟲，公司給他一個很好的舞台，毫無建樹就是月眉觀光糖廠 9 等管理師，我假如回故鄉我就坐在他辦公室，他在做什麼我就做什麼，台糖大部分這樣的人不應該存在的，該下台就

要下台，我 3 個月以內要看到董事長把這個人開除，太可惡了。現在舉一個例子，月眉觀光糖廠有一個大面積的停車場，開放大家無償使用，清潔費還是台糖員工來處理，我們為了 7 毛錢在這裡等待一年，他竟然一個小時 50~60 元的收入不幹，他縱容他底下除草的工人狐假虎威，沒有分擔員了嗎，沒有監工了嗎，還輪到現場工人來指責一個老太太罵嗎，我親眼看到了，我好幾次想要站出來告訴他，我要告你公然侮辱。

(四)好的壞的要賞罰分明才會有力量，好的他會力爭上游，壞的他有所警惕，剛剛那個法務師，我告訴你，你的想法跟台電是一樣的，律師我知道很多，萬國法律事務所不是有很多律師嗎，我請教你，公司治理改了沒有，沒有改今天的選舉無效，公司治理改了沒有，假如今天公司治理沒有改，獨立董事要那麼多人嗎，我記得獨立董事，它是一個過去的監察人，把台糖公司的公司治理準則拿出來看，不要改變後面，前面的規章源頭沒有修正，這樣才對得起我們董事長那麼兢兢業業經營台糖，我為了 7 毛錢來感謝董事長，但是看到麗寶樂園，他一個小時可以賺 50~60 元他不幹了，台糖還有多少這樣的，把這些人全部找出來。最後台糖的產品在食安裡面，那天我看到報紙，我第一時間就打電話給方主秘，這會衝擊到台糖整體形象，因為台糖做的都是食品，臺中市政府我看挺得住的只有一個楊董事長，台糖公司是一個有使命感法人，怎麼可以這樣子，你把台糖打入地獄有用嗎，是對的嗎，所以我們今天挺過來沒有看到台糖有所聲明，台糖做的不是這樣，我們按照法規兢兢業業把食安做好，各位夥伴你想想我們在做什麼。我再講一個小事情，我交代我家裡面的成員，你想吃什麼就到台糖蜜鄰去買，蜜鄰的這些員工非常敬業，但是我現在講出來的，董事長你不要介意，蜜鄰賣的冰棒及霜淇淋，與光復糖廠掛著台糖公司的冰品，價格是不一樣，全臺灣 16 個據點有 17 種價格，我告訴你，掛著台糖的名義在行詐騙事實，你要訂一個台糖產品的定價，我們在臺北可以吃的到光復糖廠的冰，要吃月眉糖廠的冰品，我要回到月眉去看看那些笨蛋在那邊工作，不是我今天拿了博士學位在這裡講，他小學都沒有畢業，可惡，林登甲先生他手上拿的那一個民股，當年吳乃仁，這個

詐騙首腦，這個犯罪的首腦，判決確定的首腦，今天他逍遙法外，我們民股在這裡承擔整個後果，不管他當年有多少建樹，今天民股每年每況愈下，剛剛良道先生說，台糖原有 50 幾萬公頃土地，現在變成 12 萬公頃土地，其中還有大部分的海邊新生地拿來湊數，怕政府的政策，圖利國庫也是圖利，律師先生，我再拜託，圖利國庫也是圖利，我正在告台電，輸了也要告，表示民股有這種決心導正這些官僚文化，今天我在楊董事長辦公室我差一點跪下去，為什麼，他是一位仁人君子，政治背景出身的企業主持人，他能夠把台糖的使命背在身上，所以我特別拜託他今天的股東會紀錄一定要詳載每個股東在這裡發言，雖然時間不長，但是我們是反覆再三希望對公司有加分有幫助，當然我們講出來不禮貌，希望在座各位給我們包涵，我再強調一遍，圖利國庫還是圖利，判決確定的你圖利國庫看看，我知道我就告，你看會有怎麼樣的結果，貪瀆圖利包商一定要坐牢的，政府也要有官員坐牢，吳乃仁不是官員嗎，他有沒有坐過牢，所以大家秉著正義良心把台糖做出來，希望各位夥伴各位年輕的好朋友，為台糖流血流汗，希望明年在此地，我們看到台糖不是 7 毛錢，我們不要 7 塊錢，我們只要 1 塊，就比台電好 100 倍，因為台電已經 20 年沒有股利，所以台糖再差，後面還有一個台電，我義正辭嚴，言盡於此，再讓我拜託大家，台糖是好公司，擦亮台糖的招牌，讓台糖明天會更好，在楊董事長領導之下，我們股東會支持楊董事長來打出一片天，希望郭部長會聽到今天的發言，謝謝楊董事長。

三、林登甲股東(戶號 18192)(以閩南語發言)

剛剛向楊董事長報備兩案，民股處理小組有必要存在及繼續運作，民股還沒處理以前，民股處理小組必須要存在並保留一間辦公室給他們使用及處理民股的事情，如果找不到辦公室(或地點)，我們就到董事長室住，請公司與民股議價收回或者換土地，這件事情今天在這裡，我拜託董事長做得到的部分給我們一個答復，若無，我今天不會離開這個會場，以後就不再說，希望你能同意，我不會要求其他普通人，我是看你是一位有忠義的本性人，我才會再三拜託你，這件事情在我有生之年，受到全臺灣民股的託付，我絕對在我「眼睛金金」要有一

個解決，不然死不瞑目，這件事情要能解決要拜託董事長拿出你的良心，不用怕，你要給我們民股一個能夠接受的答復，在座股東聽我這樣發言後，這樣可以嗎，不然我無法對臺灣股東交代，不然今天來這裡開會，只聽台糖報告而已，台糖持有土地面積越來越少，若繼續下去，我們到最後什麼都沒有，所以千千萬萬拜託楊董事長盡你的力量，今天在這裡要能立即解決。

四、林傳山股東(戶號 17867)(以閩南語發言)

(一)剛剛公司選舉董事案，我有幾點問題要請教公司。

- 1、經濟部代表公司來選董事，提名人提名，譬如上次有臺南市政府代表及屏東縣政府代表，今年也有臺南市政府代表及屏東縣政府代表，不知道這些代表來台糖當董事有何作用，好不容易有 15 位董事，人數已不多，政府單位代表(臺南市政府及屏東縣政府)就占 2 個名額，不知來公司分土地還是私底下講什麼，他們對公司的 7 大事業部有哪些建言或貢獻，他們不是經濟部的人卻代表當台糖董事，是不是有合法，在這裡要請教蔡大律師，這樣有沒有合法。
- 2、公司都說尊重民股及注重民股權益，陳良道股東剛剛說，只會做表面功夫而已，董事部分，公司立意良善給民股 1 席代表，半世紀以來，大部分都是高雄陳家擔任民股代表，這麼多年來民股在公司，說實在沒發揮作用，剛剛前董事鶴翎爸爸(林登甲股東)有說過，鶴翎沒辦法揮發，一個人再怎樣舉手都輸，所以實在無意義，不要用董事當幌子，尊重民股所以保留 1 席民股董事名額給民股，對外稱民股有 1 席董事，在這裡很痛心，所以我主張民股董事乾脆取消，不要有民股董事，免得民股讓台糖做招牌，在外招搖撞騙稱民股受到公司多大的重視，登甲股東有說過已奮鬥多年，公司以前說的很好聽要成立民股處理小組，民股處理小組是公司合法選出來的，也沒有期限的限制，到現在都沒有好好運作，所以登甲股東有建議公司是不是能常設一間辦公室讓民股處理小組運作，如何好好與公司談，如何好好解決公司民股問題，民股占在這，讓公司不好辦事，說實在，公司土地配合政府政策犧牲股東權益，讓公司很為難，所以民股要與公司切割，切割的條件趕快講清楚，以後公司要怎麼做，民股不參與，我們小老百姓無法與公司攪和，登甲股東有建

議，給我們一間常設辦公室，讓股東們整合意見後與公司協調，以後公司如何處分土地、如何賤賣土地，我們都不說，說實在的，公司現在說的很好聽，說什麼社會住宅、產業園區、農地變更為工業區由 200 億餘元變成 300 億餘元之利潤，笑死人，500 多甲土地縮減後不到 100 甲土地，稱說這樣對公司有利益，未損害公司利益，說難聽點這叫做圖利他人，圖利他人就像柯○哲，要法辦他，公司董事圖利他人損害公司利益，這都構成背信罪，在這請教蔡大律師，這樣是否構成背信罪，是不是股東會可以決議將這些董事向地檢署檢舉，告發他們背信罪，政府若有損害公司的土地政策，這些都構成一個案子叫做背信罪，不好意思，這二個請公司答復。

(二)公司早期叫作台糖公司，種甘蔗生產砂糖為主要成立的目的，不過現在糖業蕭條，之前有八大事業因名稱不好聽改為七大事業，曾向公司建議油品及生技等事業部都不是公司的專長，經營這些效果不彰，所以早期都是虧損，好不容易今年整體淨賺 5 千萬元，很厲害值得鼓勵，實際上這些不是我們的專長，之前董事長曾說來台糖公司是來養豬，所以我在去年股東會時就說公司名稱是否改為台豬公司，好不容易董事長來台糖養豬，豬是公司未來很重要的經營項目，很可惜，剛剛執行長也說，早期養 30 幾萬頭，現在僅剩 10 幾萬頭，豬隻頭數越來越少是因為公司配合政策轉型讓養豬環境更好，之前曾向公司建議不要花 100 多億元轉型做這些設備改變，公司執意要做，且一做就全部都做，不知道花多少經費，既然公司執意要做，我們只能期望公司把他做好，很可惜今天台糖金字招牌安心豚，我以前不吃豬肉，自從聽到安心豚後就多吃好幾斤，然很可惜今年說我們的安心豚有西布特羅，怕的要死，事件發生後，就覺得怎麼可能，公司的金字招牌就是養豬，董事長是來養豬的，台糖豬品質好無腥味，別人的豬無法與公司相提並論，說實在品質好，竟然發生西布特羅事件，原先對公司很有信心，認為絕對不可能發生，事情漸漸發酵後我們開始煩惱，不知道是真是假，公司是說沒有，公司一些產品都委託別人幫我們處理，像罐頭都不是公司自己製造，委託小小公司幫我們代工，豬肉品質好卻委託別人幫我們分切，於分切過程不知道有沒有偷天換日，本來有 200%信心，之後信

心度漸漸降低，事件發生這段期間瀏覽報紙，較少看到公司捍衛之相關篇幅，董事長及總經理都有努力捍衛公司品質及招牌，很可惜讓公司受冤及被人抹黑，原先豬肉銷售可賺 4 千多萬元，現在反虧 4 千多萬元，前後差異 8 千多萬元，公司七大事業總計才賺 5 千萬元，豬肉事件就多虧 8 千多萬元，這樣實在漏氣，大大影響公司形象，好不容易公司要做豬肉銷售，這是我們的金字招牌，今天發生這件事情讓人冤枉，怎麼可以默不出聲，怎麼可以不了了之，今天原有 200%信心，後來慢慢削減，不知道是不是公司員工出什麼紕漏，良道股東說的，公司的報告都說的很好聽，第一線人員實在有一些問題，以前會勘土地時，我們自駕老爺車，員工駕駛 Benz 或 BMW，當然人家有錢，我們不能干涉，但是形象不是很好，實在不好意思，不是懷疑員工，公司也應注重形象，今天形象被別人抹黑時不可以默不出聲，要捍衛我們的形象，所以我今天在股東會提議全體股東要向臺中市政府盧市長提出告訴，對公司有 200%信心的豬肉怎麼可能發生這種事，王○川先生說的用膝蓋想，這不用膝蓋想，這個隨便想就知道不可能，今天怎麼可以抹黑，好不容易花這麼多錢生產豬肉，招牌就是要擦亮，結果第一步還沒踏出去就被抹黑，怎麼可以放過他，公司怎麼可以說還我們清白就沒事，今天股東會我林傳山提議，公司向臺中市政府提出告訴，律師在場會分析是否成功，我提議看有沒有人附議表決代表公司正式向臺中市政府提出告訴，還公司一個清白，不能隨便說說，我們就息事寧人，剛剛總經理實在很委屈讓白處長洗臉，我看了也很不捨，總經理斯文人，學土地出身，七大事業不是他的專長，做這些事情讓他為難，土地捐贈，市地重劃分回 40%實在漏氣，造成公司的損失，這些也是圖利，至少也要分回 6 成，怎能只分回 4 成，說實在的公司有能力為何讓他們主導重劃及施工，公司自己有財力就自己做，100%都是公司的土地，為何還要分給對方土地，公司分回 40%還說領回很多土地，說什麼原先農地 100 多億元，現在賺 300 多億元，已維護公司權利，說什麼公司賺很多，其實不是這樣算的，公司的行為就是圖利國家造成公司的損失，都構成背信罪，董事都背信罪，股東感心不要這樣做而已，之前我告過一次，反正現在是公訴罪，去地

檢署按鈴就成案，每天吃飽閒閒就跑去按鈴並寫資料就成案，看董事會決議有關土地處分造成公司損失，我們就告背信罪，看公司要怎辦，公司最好與民股切割，我們就不管你們，我也不想管管這麼多也沒有用。

蔡律師文斌(以閩南語說明)：

主席指派我向各位報告，林傳山股東是麻豆林家望族，中興法律系畢業，我參與此會場差不多 20 年，在場聽你在法律上的見解，刑法的背信罪、證券交易法及一些特殊法律都有特別背信罪，法律特別重，所有的背信就是「養老鼠咬布袋」，違背職務、違背委託致損害我們的權益，或圖利自己的利益，林股東所說的這個案例，台糖公司結構原本就是這樣，民股占比確實較少，所以民股在此發言提出來，假設有議案表決通過，也是要送到董事會執行，方才提及公司法第 202 條規定「公司業務之執行，除本法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該部分應該都有跟各位答復，至提名部分，經濟部指派誰就是誰，前幾年我在這裡看到李宗黎會計師，他是經濟部指派他擔任台糖董事，所以不一定是中央的人，然這幾十年來選舉都有看到臺南市政府代表，台糖年報中列舉董事會核議案如遇臺南市政府本身不動產都有迴避，國營事業有國營事業的角度，以上說明。

主席：

(一)陳良道股東所提意見之說明：

- 1、有關中彰區處部分，找個時間與良道股東及中彰區處處長一起到辦公室聊。
- 2、股東都是為公司好，良道股東所說的看績效部分，我們是事業單位不是行政單位，要力求有盈無虧，拜託各位執行長、區處處長及各位同仁，我們在國營事業不能像吃大鍋飯一樣，要有績效的概念，要有生意人商業的頭腦及商業策略，請各位主管及同仁能牢記在心。
- 3、有些事業部規模不大或長期處於虧損狀態部分，我們都有檢討，至是否於組織上之整併，我們會來評估，股東建議事項都要全部的逐字記載，而且要上傳至網頁，所提部分不要疏漏。畜殖目前較辛

苦，會養豬但是不一定會蓋智慧型的豬舍，但辛苦有辛苦的代價，不要「做到流汗乎人嫌到流涎」，還是要有績效。

- 4、廢污泥案都配合檢廉的調查，其調查的方向及內容均不清楚，但他的動作太大會讓大眾誤認為發生什麼大事，良道股東也替我們同仁講話，這部分會極力保護同仁及配合檢廉，目前監察院也在瞭解，我們會將資料送交監察院。另尖山埤改為樂齡部分，先前已請事業部執行長評估，尖山埤每年虧也不是辦法，我們都有檢討。
- 5、股東建議部分，希望各位主管都能夠聽進去，一定要有執行力，要詳細的答復，甚至還有疑問的話，要跟股東面對面共同商議。

(二)白銀隆股東所提意見之說明：

非常謝謝白股東這麼語重心長，相信在場的事業部執行長、區處處長及高雄分公司執行長都聽到股東們的心聲，股東就是公司的老闆，希望我們真的要把它放在心上，今天股東的發言，我們要逐字記載，如實的反映到經濟部，包括林股東關心為什麼要派政府的董事，我們都會反映，股東們較關心的特定議題，希望執行長一定要說明清楚，如果以回復方式者，都要正式發文。

(三)林登甲股東所提意見之說明：

登甲股東今年 86 歲，語重心長提 2 個問題，第一是民股小組及辦公室，第二是民股問題。(1)民股小組部分，之前前董事長曾成立，後續不知道什麼因素可能不再運作，現在股東又提出心聲，我向股東承諾我們開始研議成立，至於要不要再找一個適當的地點，細節再研議。(2)民股部分，也已向股東報告過，民股要處理可能不是台糖有辦法處理，登甲股東的公子也知道應從上而下，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將股東心聲非常積極反映給中央。

(四)林傳山股東所提意見之說明：

- 1、有關民股董事、縣市政府代表擔任台糖董事部分，今天會議會詳細紀錄股東意見，並反映予經濟部，畢竟是上級推薦的代表。
- 2、有關西布特羅是否提告臺中市政府部分，我語重心長拜託各位股東，請大家忍耐，台糖公司是營利事業單位，不是自然人，台糖要專心經營事業，不要捲入政治事件，白銀隆股東應該會認同，後續處理過程中我們已經努力捍衛台糖公司權利，也透過相當多的管

道，經各同仁努力，到目前為止，台糖豬肉銷售量已經恢復過往，至於是否提告臺中市政府，之前也有評估過，我們法律顧問評估覺得不適合，若提告恐造成政治事件，將影響台糖企業形象，台糖專心經營自己的事業，不涉入政治層面，台糖是個營利事業機構，臺中市政府還要核發許多相關證照，假設我們得理不饒人，其後果無辦法預料，我當董事長隨時都會離開公司，但是我不希望做成這個決定後，留個爛攤子給繼任者或台糖同仁承擔，所以拜託各位股東能夠體諒公司真的有公司的苦衷，真的是不宜，目前豬肉銷售量都已經恢復了，所以要拜託各位股東、良道股東及傳山股東。

- 3、目前時間已超過 12 點 30 分，股東還願意坐在這裡，代表對台糖有相當大的期許，方才股東所提事項，請單位務必展現經營績效，勿讓他人說前任執行長做得比現任好，公司會忠實記載，股東若還有疑義或較好的建議，希望且期待隨時與公司聯絡，董事長的電話隨時開放，今天非常謝謝各位股東。

前揭股東詢問及建議事項業經主席或指定人員予以說明及答復。

柒、散會：同日中午 12 時 45 分。

捌、檢附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1 份、影音隨身碟 1 只、股東常會選舉票封存及股東常會資料 1 袋。